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对《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条款	原规定	拟修订
《公司章程》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对以下情况具有决策权：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 （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三）交易产生的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 （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 （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	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对以下情况具有决策权：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 （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 （三）交易产生的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 （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 （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

《董事会议事规则》 第十条第二款	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对以下情况具有决策权：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 （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三）交易产生的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 （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0%的对外投资； （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	董事会闭会期间董事长对以下情况具有决策权：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 （二）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 （三）交易产生的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 （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 （五）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
-----------------------------	--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